

广西艺术学院

广艺教务〔2021〕235号

关于开展广西艺术学院教师教学能力提升

网络课程学习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、部门：

为进一步提高我校教师教育教学质量，加快提升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，教务处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整合国内优质在线教学资源，现推出“教师教学发展线上课程”供教师自主学习，以满足教师个性化培训的需求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全校教职工均可登录平台进行学习。

二、学习内容

我校“教师教学发展线上课程”依托超星平台，分为录播课和直播课两个部分。

（一）录播课按模块以精品慕课形式呈现。试运行阶段课程涵盖六个板块50门课程：教学能力提升模块（教学基本技能、教学方法与策略、教学设计等）、课程思政建设模块、一流课程建设模块、教学大赛模块、教育改革与教学理念模块、教学信息技术应用模块。教师本人可根据感兴趣的内容进行自主学习，具体课程情况详见附件2。

(二) 直播课按主题以在线直播讲堂进行。近期“直播讲堂”包括三大主题：“聚焦教学创新助力人才培养”、“教学创新经验分享”、“教学质量评估与教学评价”，请按时参与直播学习。(每周四进行直播讲堂，具体安排详见附件3)

三、学习及登入方式

(一) 学习方式 (具体操作方式详见附件1)

1. 电脑网络在线学习，登陆网址：<https://gxysjf.mh.chaoxing.com>
2. 手机端 APP 登录学习：下载学习通 APP——登录

(二) 登录方式 (具体操作方式详见附件1)：

1. 如已在超星网络教学平台登录，且手机号与工号(0开头，五位工号)绑定，可直接用手机号，输入设置的密码，进行登录。

2. 如已下载“学习通”APP，可用手机端首页右上角的“扫一扫”进行登录。

3. 如从未登录过超星网络教学平台，可选择“新用户注册”。输入对应信息，点击“下一步”——输入学校单位——输入工号——进行认证绑定。

四、学时计算

学习平台将完整记录教师的学习情况，其中，部分课程的学习包括“视频学习”和“章节测验”(视频分数70%+章节测验30%)，每门课总分是100分，合格分是80分，超过合格分方可拿到课程证书；部分课程只有视频，需观看完整视频(100%)，方可拿到课程证书。

五、其他

(一) 学习平台只做教师在线课程学习之用，其他功能暂不开放。

(二)为了充分了解平台的建设、管理情况以及课程的建设质量,请参培教师积极反馈对平台及所学课程的意见、建议,学校将根据试运行阶段的学习体验和效果进一步拓宽培训内容、优化培训方式。

(三) 近三年新入职的教师,如有意向申请 2022 年度校级及以上教改项目,需提供至少 8 个学时的课程认证证书;如有意向参加校级及以上比赛的教师,需提供至少 6 个学时的课程认证证书。(下载课程证书流程:点击导航栏“统计”,点击“下载证书”即可。注:考核权重只有视频的,综合成绩达到 100 分,证书才会发放,考核权重包含视频和章节测验的,综合成绩达 80 分,证书才会发放,且只有在电脑才能下载。)

(四)平台使用过程中有疑问者,请咨询教务处教学质量与发展科,联系人:周丕华、徐文文,电话:5333114。

附件:

1. 广西艺术学院教师教学发展线上培训课程平台操作手册
2. 广西艺术学院教师教学发展线上培训课程目录(试运行 50 门)
3. 广西艺术学院教师教学发展线上培训直播讲堂(“超星第八季”)时间安排表

广西艺术学院教务处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

2021 年 9 月 30 日

